**嘉義縣溪口鄉美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縣內現職教師甄選簡章**

**壹、依據**

一、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

二、國民教育法第26條。

三、教師法及其施行細則。

四、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其施行細則。

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六、公立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師介聘辦法。

七、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

八、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

**貳、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參、承辦單位：嘉義縣溪口鄉美林國民小學**（地址：623嘉義縣溪口鄉美北村78之3號，電話：05-2691150 傳真：05-2697048）

**肆、下載簡章：**

請自行至嘉義縣教育網路中心（<http://www.cyc.edu.tw>）

美林國小官方網站(http://www.mlps.cyc.edu.tw/)下載使用，

不另行販售。

**伍、報名資格**

(一)基本條件：

1.現任國民小學編制內合格專任教師，且無下列各款情事者：

(1)教師法第十六條不續聘之情事。

(2)教師法第三十條各款情事之一。

2.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一日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修正施

 行後入學之公費學生，於義務服務期間，不得申請介聘。

3.保送或保障入學之教師，在該地區已服務滿規定期限。

4.依據偏遠或特殊地區學校校長暨教師資格標準或有關法令甄選進用者，

 其申請介聘應受任用資格之限制。

5.聘約期滿或聘約未滿，應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施行細則第二十條之規定

 辦理。

(二)服務條件：

 1.教師應在同一學校實際服務(含商借(支援)教育行政相關單位)滿六學

 期以上。所稱實際服務滿六學期以上，指實際服務現職學校期間扣除

各項留職停薪期間所計算之實際年資。但育嬰或應徵服兵役而留職停薪

期間之年資，得採計至多二學期。惟經教師甄選分發者，依當年度教師

甄選簡章規範辦理。

2.教師於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期間，因重大傷病有醫療需要，或於現職學

校實際服務滿四學期以上因結婚或生活不便，有具體事實並檢附佐證資

料，經服務學校同意者，不受前目實際服務滿六學期規定之限制。

3.留職停薪教師符合本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規定，並經縣府核准於當年八

 月一日（含）以前復職者，應於申請介聘時提出復職相關證明。

**陸、報名方式**

一、報名日期：自簡章公告日起至 113年6月12日（星期三）16：00止。

二、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請將報名表（附件一）、履歷表電子檔傳送至美林國小甄選作業專用信箱（**mlps@mail.cyc.edu.tw**），傳送完畢需收到回函確認收訖始完成報名手續。

**柒、甄試名額及相關規定**

一、名額

（一）一般教師1名(具混齡教學專長或混齡教學經驗者尤佳)。

二、相關規定

（一）教師需經原校校長同意後使得參加甄選（同意書如附件二），請於甄選當日提出。

（二）錄取本次教師甄選，並已向本校辦理報到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教師介聘，原服務學校將於本學年度縣內教師介聘時另新增教師之缺額。

（三）一般教師因實驗課程所需，具備專長能力者尤佳，如:兒童哲學思考知能、兒童輔導知能、戶外教育、設計思考、藝術與人文專長、資訊專長、社團指導等相關經驗，請於資料審查時出具相關證明文件。

（四）**通過本次甄選並於113年度介聘至美林國小之教師，未來參加縣外介聘時仍依該年度「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巿服務作業要點」辦理；參加縣內介聘時仍依本縣該學年度「國民小學教師暨幼兒園教師申請縣內介聘注意事項」辦理。**

**捌、甄選項目及評分標準**

一、甄選項目：資料審查及口試2項。

二、評分標準：資料審查及口試各佔總成績50%。

三、資料審查相關文件

（一）學經歷證件正本（另附影本備查，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蓋私

 章）。

（二）教學檔案。

（三）各項專長項目之證明文件。

**註：以上資料請依上列序號裝訂整齊（或置於活頁夾）以利審查**

四、錄取標準：依資料審查及口試合併計算為總成績，最低錄取分數為

 80分，如總成績相同者，依口試、資料審查之成績順序錄取。

**玖、甄選日期及地點**

一、甄選日期：113年6月13日（星期四）上午10:00時起，請於當日上午9：30前完成報到手續，請出示身分證查驗身份並繳交履歷自傳1式4份、校長同意書及相關證明及書面審查文件。

二、甄選地點：嘉義縣溪口鄉美林國民小學

 地址：嘉義縣溪口鄉美北村78之3號 電話：05-2691150

**拾、放榜：**113年6月13日（星期四）下午4時前公告於嘉義縣教育資訊

 網。

**拾壹、****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6月13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至美林國

小報到。

|  |
| --- |
|  |

**附件一**

嘉義縣溪口鄉美林國民小學113學年度縣內現職教師甄選

**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考生勿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身分證字號 | 性別 |  | 出 生年月日 | 年 |  月 | 日 | 貼相片處 |
|  | 電話 | （家）：（公）： |
| 通訊處 | 郵遞區號□□□ |
|  | （手機）： |
| 教師證書字號 |  |
| 主任儲訓合格證明書字號 |  | E-mail |  |
| 最高學歷系所 |  |
| 服務經歷（請註明服務學校、職稱、服務期間） | 序號 | 服務學校 | 職稱 | 服務期間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專長項目及證明 |  |
| 初審 | □校長同意書 □學歷證明□身分證明  | 初審核章 |  |
| 甄選成績 | 總分 |  |  資料審查（50％） |  | 甄選結果 | □正取 □未錄取 | 錄取標準 |
| 口試成績（50％） |  | 總成績達80分以上 |

**附件二**

**同意書**

茲同意本校　　　　　 教師，參加嘉義縣溪口鄉美林國民小學113學年縣內現職教師甄選，若該師甄選通過，本校將於113學年度縣內教師介聘另開缺額供其他老師申請介聘。

校 名：

校長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